

行尋追

大衛經歷掃羅迫害，逃離國境，到非利士的迦特王那裏，以政治犯身分尋求收容。非利士人臣僕懷疑他，以至走投無路，假裝瘋癲，脫出困境。(撒上一:10-15)

那時，雖然已經受膏，大衛卻成了“光桿司令”，不過有一二從者。逃到亞山區的杜蘭洞藏身。“他的弟兄和他父親全家聽見了，就都下到他那裏。凡受窘迫的，欠債的，心裏苦惱的，都聚集到大衛那裏；大衛就作他們的頭目，跟隨他的約有四百人。”(二二:1,2)

開始組建軍隊的時候，無從揀選精英，大衛只有就所有投奔的“破銅爛鐵”，以進行教養精練。詩篇第三十四篇，就像是基本課程—先說到神的慈愛和揀選原則，信靠神的安全，將來的盼望，再及於紀律訓練。其中有些人，如：約押，亞比篩，亞撒黑三兄弟，和其他人，不少成爲日後的重要幹部，協同大衛建立以色列的國度。

讚美

在極端困難的環境中，一般領導慣用悲情手法，激起群衆同情同心。大衛卻說：

我要時時稱頌耶和華，
讚美祂的話，必常在我口中。
我的心必因耶和華誇耀；
謙卑人聽見，就要喜樂。(詩三四:1,2)

不必向人訴苦，要向神讚美。有甚麼效果？同志們不會自憐自愛—“就要喜樂”！大家一樣，“謙卑人”，就是窮苦的人，大衛核心組成分子，無一是資產階級；他們聚集一起，不是窮作樂，“因爲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，是你們的力量。”(尼八:10) 不看自己，不看環境，仰望神，讚美神，就有力量。我們需要力量。我們需要如此的力量！

謙卑

大衛不是要造反，革命，是因爲神揀選膏立他。原來以色列有了王，只是那“最高領袖”掃羅，驕傲違逆神，神才叫先知撒母耳，另外尋得合祂心意的大衛，由跟從羊群的牧童，作以色列的牧者。這顯明“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”(彼前五:5) 一個永遠適用的原則。

作爲領袖，不是要建立自己的權威：

你們和我當稱耶和華為大，
一同高舉祂的名。(詩三四:3)

這句話，可以用不同的說法，意思相同一用“你們”，或說“我們”，好領袖選擇用“你們和我”。一家人無分彼此，無論階級，沒有利害衝突；有主為元首，在主內肢體雖有功能的不同，卻是同一身體。大衛不是自己作軍閥，是一同尊主為大，高舉主的聖名，揚起真理的旌旗。

信靠

人生有不願意的東西，和需要的東西。真自由是不願意要的可以脫離；需要，也想要的，不會缺乏。

信靠主有安全，“脫離恐懼”；(詩三四:4)

信靠主有光榮，“脫離羞恥”；(三四:5)

信靠主有喜樂，“脫離患難”。(三四:6)

神是我們的安全一

有主的同在，就有主的使者為我們效力，作我們的幫助。一方面是攻擊；一方面是保守。足以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。大衛後來有“巴力毗拉心”戰爭的經驗，“耶和華在我面前沖破敵人，如同水沖去一般。”又在利乏音谷，是跟隨“桑樹梢上脚步的聲音”(撒下五:20-25)。因為“有耶和華的使者追趕他們[仇敵]”(詩三五:5)，保證在一切的事上得勝有餘。

先知以利沙住在多坍山上的小地方，並沒有守衛警戒或堡壘防禦。一天，清晨起來，神學生發現被敘利亞侵略者包圍，驚惶起來。神人說：“不要懼怕！與我們同在的比與他們同在的更多。”求神開少年人的眼睛，看見滿山有火車火馬圍繞，敵軍昏迷作了俘虜。(王下六:15-23)是天使不戰而屈人之兵。

耶和華的使者，在敬畏祂的人
四圍安營，搭救他們。(詩三四:7)

神是我們的供應一

你們要嘗嘗，便知道祂的美善，
投靠祂的人有福了！
耶和華的聖民哪！你們當敬畏祂，
因敬畏祂的一無所缺；
少壯的獅子還缺食忍餓，
但敬畏耶和華的甚麼好處都不缺。(詩三四:8-10)

大衛在沒有固定的疆域前，供應很難以保障，軍兵有飢餓的時候。拿破崙說：“軍隊是用肚皮行進的。”意思是必須吃得飽。但神國的軍隊得用信心行進。你“要嘗嘗”，就不怕餓肚子了。敬畏神的一無所缺。莫以為聖徒沒有爪牙之利；你不用抓咬，無須撕奪！有主慈愛供應，神不會給祂兒女蛇蠍毒物，但“甚麼好處都不缺”！

最重要的是敬畏神—敬畏神是一切蒙福的根源。

年紀只有二十多歲的大衛，在如此背景下，仿佛傳統的智者，開始教訓部眾：

眾弟子啊！你們當來聽我的話，
我要將敬畏耶和華的道教訓你們：—
有何人喜好存活，
愛慕長壽，得享美福，
就要禁止舌頭不出惡言，
嘴唇不說詭詐的話；
要離惡行善，
尋求和睦，
一心追趕。(詩三四:11-14)

敬畏神，一切讓主管理，先由言語開始。真跟從耶和華受膏者，不能想打家劫舍，貪污發財；得順從大衛基本的紀律。今天行主道路的人，也必須背起十字架來跟從主。

信，是起步。“心裏相信，口裏承認”，是所謂認信必須有的配合。口是心非，是常有的問題；但心是口非，也不是正常現象。信行合一的正常表現，是知道何為是，何為非，就“離惡行善”—“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”(徒二六:18)。掃羅以以色列君王之尊，口出粗話穢語，與自己身分不相稱，對兒子和女婿咒爹罵娘，無異地痞流氓(撒上二〇:30)。而大衛在困厄之中，無罪被追殺，不僅不殺掃羅，還尊稱他為“耶和華的受膏者”，“我主我王”(二四:6)，口從不出惡言。

愛，是神家的旗徽。所有信主的人，與罪惡分離，卻與憑信心承受應許的人聯合，不論種族，文化，階級的差別，在主裏有共同的團契。大家同甘共苦，而且更“同心合意的興旺福音”；在任何境況，“同有一個心志，站立得穩，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。”(腓一:5,27)所謂“和睦”，並不是沒有分歧；正是在存有不同的條件下，才需要尋求在愛裏融和協作，其難能可貴在此。

望，是持定方向，忍得風浪，絕不改變；就“如同靈魂的錨，又堅固，又牢靠，且通入幔內”（來六：19）。我們看見，在跟隨主十字架的過程中，歷來有些人，因道路艱險難行，心力勞倦，還沒有看見冠冕，就放棄了。也有人看到船上有內爭，不能同舟共濟，就失望了。但得勝者總是一本初衷，持定盼望，努力追趕，務期達到目的。

這些人，稱為“義人”，是因為他們信仰神所命定的君王，揀選的領袖，歷盡患難，終能因信以致於信，到神的應許實現，建立神的國度。

今天，我們跟從耶穌基督的人，也應該效法他們，堅持到底，必能得着信實的神所應許，給那些愛慕祂的人，永遠榮耀的基業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